

**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于2016年11月25日以公告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6年12月13日（星期二）下午13:30在公司研发大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周宜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13名，代表股份211,097,65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1603%；除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外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7,829,70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685%。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9人，所持股份153,083,07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3520%；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所持股份58,014,58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8083%。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并形成本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审计费用由公司根据审计范围和行业收费标准商洽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211,097,65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除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外单独或合计持股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7,829,70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部分超募资金用途的议案》。

同意公司调整“中节能西安国际节能环保装备示范园建设项目（一期）”使用的部分超募资金用途，其资金来源调整为使用超募资金9000万元，其余为申请银行借款20610万元，剩余超募资金5000万元用于向全资子公司中节能六合天融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表决结果：同意211,097,65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除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外单独或合计持股5%以下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7,829,70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金诚同达（西安）律师事务所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以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及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 1、《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北京金诚同达（西安）律师事务所关于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